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(第一校區)電子工程系

指導教授同意書

94學年度第一學期第4次籌備系務會議通過
100年度第8次系務會議通過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學號：_____

主旨：學生找尋指導教授時須先填寫本單並與本系教授面談，經教授同意指導並簽名確認後，將本單送回系辦公室，以利指導教授登錄作業。

一、研究興趣： _____

二、指導教授簽名確認： _____年____月____日

※備註：

1. 每位教師每學年指導研究生人數應依據該學年度系務會議通過之「擬收學生數及研究生方向一覽表」。
2. 指導教授須於新生報到日後始得確認指導學生。